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7479573102026801

采购单位（甲方）兴业县路灯管理所

住 所：兴业县环西路198号

供 应 商（乙方）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州区玉东大道88号光大索菲特国际大酒店301房

签订合同地点：玉林

签订合同时间：2026-08-19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7479573102026801**

采购单位（甲方）兴业县路灯管理所 采 购 计 划 号：YLZC2026-W3-70514

供 应 商（乙方）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玉林分公司

签 订 地 点玉林 签 订 时 间 2026-08-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2025-2026年自

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车辆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车辆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财产保险	车辆保险	1	辆	1,646.22	1,646.22	桂K71Y39	1,646.22
合同总价：（大写） 壹仟陆佰肆拾陆元贰角贰分，（小写） 1,646.22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2026 年 8 月 19 日	乙方（章） 2026 年 8 月 19 日
通讯地址： 兴业县环西路198号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玉州区玉东大道88号光大索菲特国际大酒店301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